

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石城县林业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石城县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林业建设和发展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制定全县林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林业体制改革；草拟林业有关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实施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林业生态补偿工作；指导林业生态扶贫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全县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三）开展全县林政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审核、报批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木材凭证采伐、凭证收购、凭证运输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负责全县征、占用林地的审批管理、林地开发利用和林地流转管理；查处破坏森林、林地资源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等的行政案件；负责公益林、天然林保护管理工作。

（四）组织指导全县林产工业生产、多种经营技术改造工作；审批林业基本建设；开发森林旅游；负责全县林产品加工、制造、林地花卉等多种经营管理工作。

（五）负责全县林业基金的征收、上缴；监督林业基金的管理使用；指导全县国有林场（森林苗圃）基本建设和发展，监督管理国有林业资产；依法负责对全县林区林业公路的管理。

（六）负责管理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和湿地资源的保护及合理开发利用；建立珍稀野生动植物救护机制；负责全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植物检疫工作；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水土保持、农村能源发展、农业综合开发等工作。

（七）制定和实施林业生态建设规划、森林资源保护利用规划、湿地保护规划，维护森林和湿地生态安全，加强林业生态建设的监督管理；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指导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和林木种苗质量。

（八）负责全县林业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指导管理全县林业专业人才培训及林业科技普及推广工作。

（九）负责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全县林业企事业单位的森林采伐和林产品加工生产经营中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自然保护区、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等的申报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石城县林业局（本级）。

石城县林业局（本级）设立 5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秘书股、林政资源管理股（县林长办）、造林经营股（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和执法股。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96 人，其他人员 3 人。离退休人员 109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09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56.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2.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41.5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4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62.9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2.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0.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044.8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34.5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790.5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3.5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8.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07.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60.8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676.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5.8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676.72	总计	62	10,676.72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260.86	9,197.95	0.00	0.00	0.00	0.00	1,062.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44	202.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202.44	202.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202.44	202.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92.90	92.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70.71	70.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60	6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6.51	6.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19	22.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9	22.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3	9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3	9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2	7.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50	8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44.86	2,044.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14.00	3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214.00	2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725.86	1,725.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460.00	4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 设	851.95	851.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413.91	413.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4.51	33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4.51	33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47.65	24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86.75	8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0.11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74.73	5,311.82	0.00	0.00	0.00	0.00	1,062.91
21301	农业农村	14.78	1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	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3.43	1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592.54	4,529.63	0.00	0.00	0.00	0.00	1,062.91
2130201	行政运行	150.34	15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2	3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045.72	795.67	0.00	0.00	0.00	0.00	250.0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201.67	1,419.03	0.00	0.00	0.00	0.00	782.64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62	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80.43	662.20	0.00	0.00	0.00	0.00	18.2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77.55	1,465.55	0.00	0.00	0.00	0.00	12.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44	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50	事业运行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0.97	76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60.97	76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56	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56	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56	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34	10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34	10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34	10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7.00	1,0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1,007.00	1,0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1,007.00	1,0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676.72	1,364.95	9,311.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44	202.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2.44	202.44					
2010350	事业运行		202.44	202.4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0	2.40					
20603	应用研究		2.40	2.4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2.40	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0	92.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71	70.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60	63.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60	0.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1	6.51					
20808	抚恤		22.19	22.19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9	22.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3	90.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3	9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2	7.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50	82.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44.86		2,044.8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14.00		314.00				
2110401	生态保护		214.00		214.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00.00		10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725.86		1,725.86				
2110501	森林管护		460.00		460.00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851.95		851.95				
2110507	停伐补助		413.91		413.91				
21111	污染减排		5.00		5.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5.00		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4.51		334.5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4.51		334.51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47.65		247.65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86.75		86.7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11		0.11			
213	农林水支出	6,790.59	868.75	5,921.84			
21301	农业农村	14.78	8.80	5.98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	1.35				
2130104	事业运行	13.43	7.45	5.98			
21302	林业和草原	6,008.40	859.11	5,149.29			
2130201	行政运行	150.34	150.3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2		33.22			
2130204	事业机构	1,045.72	708.77	336.9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617.53		2,617.5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62		3.6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80.43		680.4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77.55		1,477.5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44	0.84	5.60			
2130505	生产发展	5.60		5.60			
2130550	事业运行	0.84	0.8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0.97		760.97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60.97		760.9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56		3.5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56		3.5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56		3.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34	108.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34	108.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34	108.34				
229	其他支出	1,007.00		1,007.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1,007.00		1,007.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	1,007.00		1,00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56.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2.44	202.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41.5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40	2.4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2.90	92.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0.13	90.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44.86	2,044.8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34.51		334.5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311.82	5,311.8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3.56	3.5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8.34	108.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07.00		1,007.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97.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9,197.95	7,856.44	1,341.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197.95	总计	64	9,197.95	7,856.44	1,341.5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856.44	1,364.95	6,491.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44	202.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2.44	202.44		
2010350	事业运行		202.44	202.4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0	2.40		
20603	应用研究		2.40	2.4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2.40	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90	92.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71	70.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60	63.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60	0.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1	6.51		
20808	抚恤		22.19	22.19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9	22.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3	90.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3	9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2	7.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50	82.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44.86		2,044.8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14.00		314.00	
2110401	生态保护		214.00		214.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00.00		10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725.86		1,725.86	
2110501	森林管护		460.00		460.00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851.95		851.95	
2110507	停伐补助		413.91		413.91	
21111	污染减排		5.00		5.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11.82	868.75	4,443.07	
21301	农业农村		14.78	8.80	5.98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	1.35		
2130104	事业运行		13.43	7.45	5.98	
21302	林业和草原		4,529.63	859.11	3,670.52	
2130201	行政运行		150.34	150.3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2		33.22
2130204	事业机构	795.67	708.77	86.9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419.03		1,419.0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62		3.6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62.20		662.2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65.55		1,465.5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44	0.84	5.60
2130505	生产发展	5.60		5.60
2130550	事业运行	0.84	0.8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60.97		760.97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60.97		760.9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56		3.5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56		3.5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56		3.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34	108.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34	108.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34	10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3.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13.40	30201	办公费	0.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1.95	30202	印刷费	0.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6.9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32.97	30205	水费	0.02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70	30206	电费	2.3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2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6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7	30211	差旅费	11.1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8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1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64.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4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22.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14.6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0.6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10.23	公用经费合计					54.7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41.51	1,341.51		1,341.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4.51	334.51		334.5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4.51	334.51		334.51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47.65	247.65		247.65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86.75	86.75		86.7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11	0.11		0.11		
229	其他支出			1,007.00	1,007.00		1,007.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7.00	1,007.00		1,007.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7.00	1,007.00		1,007.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5.60	30.03	30.03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4.60	14.60	14.6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4.60	14.60	14.60
3. 公务接待费	6	21.00	15.43	15.43
(1) 国内接待费	7	—	—	15.43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 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3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5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99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1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0676.7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15.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5.02 万元，下降 21.6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0260.8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42.88 万元，增长 19.06%，主要原因：本年度项目支出投入有所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9197.95 万元，占 89.64%；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062.91 万元，占 10.36%。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0676.7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0676.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43.71 万元，增长 22.26%，主要原因：本年度项目支出有所增加；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5.8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加快了项目实施进度并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364.95 万元，占 12.78%；项目支出 9311.77 万元，占 87.22%；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212.49 万元，决算数 919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6.32%。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202.44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安排项目。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2.4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安排项目。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82.52 万元，决算数 92.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5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加及新招录人员。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82.50 万元，决算数 9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2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缴费基数增加及新招录人员。

（五）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56.37 万元，决算数 2044.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7.71%。预决算差

异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安排项目。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53.63 万元，决算数 334.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8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安排项目资金投入增加。

（七）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531.04 万元，决算数 5311.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9.8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上级补助项目资金增加。

（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3.56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增加。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6.43 万元，决算数 10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缴费基数增加及新招录人员。

（十）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007.0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项目，专项债券项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64.9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223.0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14 万元，下降 3.10%，主要原因：在职职工退休，自然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4.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76.17

万元，下降 58.19%，主要原因：局机关厉行节约政策，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7.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33 万元，下降 19.67%，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0.03 万元，决算数 30.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5.17 万元，下降 14.68%，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此项业务，本年度未安排人员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4.60 万元，决算数 14.6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是无新增购车计划。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新增购车计划。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4.60 万元，决算数 14.6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是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计划执行。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是厉行节约。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三)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5.43 万元, 决算数 15.43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5.17 万元, 下降 25.09%, 主要原因: 局机关厉行节约政策,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55 批, 累计接待 999 人次, 主要是: 正常业务开展需要。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4.72 万元, 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76.17 万元, 下降 58.19%, 主要原因: 局机关厉行节约政策,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6.48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66.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66.48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66.48 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本年度政府采购无货物采购, 本年度政府采购无工程采购,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台), 其中: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

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26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26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 2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造林绿化项目、基层单位运转经费、低质低效林改造、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项目编制补助费、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生态公益林项目补偿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石城县赣江源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项目、林业执法工作经费、重点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省级林业补助专项资金、森林保险保费、生态保护修复专项 2024 年第一批、商务发展工作经费、油茶产业补助资金、林业防灾减灾资金、省级森林植被恢复费、增发 2023 年国债重点自然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工程补助资金（森林草原防火阻隔系统）、国有林场税费改革资金 1、林业产业发展奖补类项目、单位资金运转经费、地质公园基础设施建设、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松材

线虫病防控项目、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91.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41.51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1478.77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根据项目年初计划和项目绩效目标具体实施推进，项目工作陆续开展，项目绩效指标按计划实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56.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41.51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 1478.77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体综合评分 97 分（详见附件 1：石城县林业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评价表），其中执行率指标得分 7 分，得分率 70%；产出指标综合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效益指标综合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满意度指标综合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石城县林业局（本级）“造林绿化项目、基层单位运转经费、低质低效林改造、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项目编制补助费、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生态公益林项目补偿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石城县赣江源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项目、林业执法工作经费、重点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省级林业补助专项资金、森林保险保费、生态保护修复专项 2024 年第一批、商务发展工作经费、油茶产业补助资金、

林业防灾减灾资金、省级森林植被恢复费、增发2023年国债重点自然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工程补助资金（森林草原防火阻隔系统）、国有林场税费改革资金1、林业产业发展奖补类项目、单位资金运转经费、地质公园基础设施建设、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松材线虫病防控项目、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造林绿化项目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6.37	716.37	671.055	10	93.6	7
	政府预算资金	156.37	156.37	156.37	—	100	—
	单位资金	560	560	514.684606	—	91.9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低产低效林改造，国有林场场外造林，防火林带建设等。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造林成本	≥900万元	9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	≥6000亩	6000	10	10
			造林面积	>3000亩	3000	10	10
		质量指标	造林验收合格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务工收入	≥300万元	3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务工	≥200人次	2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荒山	≥600亩	600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6	6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森林植被恢复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4.7	1,045.1	1,045.1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绿化荒山造林、预防森林火灾、林业生物灾害受害率、安全生产事故等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造林成本	≥1300元/亩	13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生物灾害防止	=176.99万 亩	176.99	5	5		
			森林防火	=176.99万 亩	176.99	5	5		
			人工造林	≥7700亩	7700	5	5		
		质量指标	成活率	≥85%	85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底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务工收入	≥300万元	3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务工	≥500人次	5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荒山	保持生态平 衡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74	674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674	674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全县674位生态护林员进行补助，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确保森林产生最大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护林员补助标准	=10000元/年/人	1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护林员	=674人	674	10	1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98%	98	10	10						
			资金发放正确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5	5						
			任务完成率	≥90%	9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林农增收	≥674万元	674	6	6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农村生活	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增强生态功能	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改善生态环境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生态护林员满意度	≥95%	95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松材线虫病防控项目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6.747	86.74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86.74734	86.74734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全县松林资源生态安全，完成年度防控目标任务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总成本	≥520 万元	52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枯死树除治株数	≥7000 株	7000	10	10		
			林相改造面积	≥3000 亩	3000	10	10		
		质量指标	除治合格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 12月底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	≥600 万元	6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	≥600 人	6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有害生物防治率	≥95%	95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农满意度	≥90%	90 6 6	
						100	100		
						总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13	56.13	56.1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56.13	56.13	56.13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更替改造2100亩、补植改造5200亩、抚育改造5400亩、封育改造12300亩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计、监理、验收	≥100 万元	100	10	10	
			直接成本	≥1700 万元	17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育改造	≥7400 亩	7400	5	5	
			更替改造	≥2100 亩	2100	5	5	
			补植改造	≥7200 亩	7200	5	5	
			封育改造	≥ 31800	31800	5	5	
		质量指标	抚育合格率	≥90%	9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活率	≥85%	85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3年 12月31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农民务工收入	≥850 万元	850	5	5	
			促进农民务工	≥500 人	500	5	5	
			改善生态环境	显著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变林相	≥ 46400	46400	5	5	
			绿化荒山	≥2100 亩	2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保险保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7.5	918.469	918.46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57.5	918.468586	918.468586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预防森林火灾的发生，促进火烧迹地更新造林，从而提高森林覆盖率，增强林农和村民保护森林资源的意识，促进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通过对全县79.6210万亩生态公益林82.0373万亩商品林进行森林保险，促进火烧迹地更新造林，确保森林面积稳步增加。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公益林保费	=1元/亩	1	10	10	
			商品林保费	=3.2元/亩	3.2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商品林面积	≥820373亩	820373	10	10	
			生态公益林面积	≥796210亩	796210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8%	98	5	5	
			保险覆盖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查勘定损及时率	=100%	100	5	5	5	
		投保及时率	=100%	100	5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每亩赔偿保障额	=500元	500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健全风险补偿制度，有效化解灾害风险，保障林业健康发展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增强生态功能	生态功能明显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6	6	
			通过灾害理赔，促进受灾害地更新造林，从而保障林业健康发展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林农满意度	≥98%	98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防灾减灾资金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2	25.2	25.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25.2	25.2	25.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少少年森林火灾、林业生物灾害受害率，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无安全生产事故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过资金预算	≤50万元	5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措施	受害率0.4%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防灾减灾重点工作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防灾减灾项目	2023年12月底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能力	明显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8	8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加强宣传管理	基本达成目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升人民群众对森林资源保护满意度	≥98%	98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执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90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能更好开展各项工作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成本	≥298 万元	298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正常办公天数	≥300 天	300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开展 效果	显著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 12月31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办公效率、产生效 益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办公正常开展率	=100%	1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资源利用提升效果	显著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林场税费改革资金1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9	36.9	36.9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国有林场企业职工社会保障水平，使到龄国有林场企业职工能老有所养、老有所依，提高职工幸福感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有林场经营成本	明显降低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林场企业职工社会保险	6个林场职工	基本达成 目标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95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间	2024年12月底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林场干部职工养老保险保障度	明显提高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国有林场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覆盖率	明显提高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国有林场森林资源保护能力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国有林场干部职工满意度	≥98%	98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单位资金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	260	235.544	10	90.5	7	
	单位资金	260	260	235.544026	—	90.5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能更好开展各项工作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成本	≤350 万元	236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正常办公天数	≥300 天	300	10	10	
			保障单位内部机构数	=10个	10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开展效果	显著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 12月31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办公效率、产生效益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办公正常开展率	=100%	1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资源利用提升效果	显著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6	6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单位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742.723	10	61.8	5	
	单位资金	1200	1200	742.723282	—	61.8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下属各基层单位日常运转，能更好开展各项工作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成本	≤1200 万元	12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正常办公天数	≥300 天	300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开展 效果	显著	基本达成 目标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 12月31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办公效率、产生效 益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办公正常开展率	=100%	1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资源利用提升效果	显著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6	6	
总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公益林项目补偿金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59.16	1,000.942	1,000.94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959.16	1000.941769	1000.94176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全县79.4211万亩生态公益林进行森林生态效益补偿，严格控制采伐生态公益林，杜绝擅自改变生态公益林地用途，保护生态公益林资源。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公益林补偿标准	=21.5元/亩	21.5	10	10	
			自然保护区差异化补偿标准	=11.5元/亩	11.5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生态公益林面积	≥602350亩	602350	8	8	
			地方生态公益林面积	≥191681亩	191681	8	8	
		质量指标	面积核实率	≥98%	98	8	8	
			合格率	≥98%	98	8	8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基本达成目标	8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林农增收	≥1400万元	1400	6	6	6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农村生活	稳定全县16220户林	基本达成目标	6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对全县79.4211万亩生态公益	基本达成目标	6	6	6	
		增强生态功能	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6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生态公益林满意度	≥98%	98	6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1	0.114	10	.16	0				
年度 总体 目标	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有效提高项目区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			实际完成情况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750万元	75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	≤15公里	15	10	10				
		质量指标	通过上级验收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林农收益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区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能有效预防森林火灾，确保森林安全	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6	6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增发2023年国债重点自然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工程补助资金（森林草原防火阻隔系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37	637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有效提高项目区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道路建设投入成本	≤750 万元	75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应急道路	≤15公 里	15	10	10
		质量指标	通过上级验收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 12月31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农增收	≥200 万元	2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区森林火灾综合防 控能力	显著提 高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能有效阻隔森林火灾， 巩固和改善生态环境	显著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农满意度	≥90%	90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91.89	591.8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591.89	591.8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停伐管护国有天然商品林2.04万亩，管护国有公益林15.9223万亩，自然保护区提标面积6.6797万亩。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益林管护补助标准	=21元/亩	21	10	10		
			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标准	=21元/亩	21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林管护面积	≥2.04万亩	2.04	10	10	
				国有林修复面积	≥14.4766万亩	14.4766	10	10	
			质量指标	面积核实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4年10月31日前发放到位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收入	≥1435.78万元	1435.78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林场数	≥3个	3	8	8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	通过停伐管护国有天然商品林2.04万亩，管护国有公益林15.9223万亩，有效保护森林资源。	基本达成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天保林、公益林管护满意度	≥98%	98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4.26	64.26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总额	≥600万元	6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产低效林改造	≥1500亩	1500	5	5	
			造林补贴项目	≥4500亩	4500	5	5	
			油茶低改	≥1800亩	1800	5	5	
			油茶新造	≥300亩	300	5	5	
		质量指标	场外造林	≥3000亩	3000	5	5	
			合格率	≥90%	9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活率	≥85%	85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前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油茶产业收入	≥100万元	100	5	5	
			增加农民务工收入	≥600万元	600	5	5	
			促进农民务工	≥400人	4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变林相	≥14500亩	14500	5	5	
			绿化荒山	≥6800亩	68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低质低效林改造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5.65	155.6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5.65	155.6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补植改造低质低效林1390亩。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植改造成本	≤1120 元/亩	112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植改造	≥1390 亩	1390	10	10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85	10	10		
			验收合格率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农增加务工收入	≥60万 元	6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效益发挥 情况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林分质量提升情况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85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林业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90.7	190.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90.7	190.7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森林防火林业生态保护工作，推动油茶林业产业发展。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物防火林带补助标准	≤1100元/亩	1100	10	10		
			油茶高产示范基地	=50万元/个	5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物防火林带	≥1401亩	1401	10	10	
				高产油茶示范基地	=1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9%	9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完成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林农务工收入	≥90万元	9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基本达成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林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90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公园基础设施建设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0	10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石城县国家地质公园基础设施，提升公园的保护能力和管理水平及地质公园品位，加强公园生态环境、地质遗迹监测保护，创立集林业、旅游、休闲为一体的示范高地。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费用	≤100 万元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覆盖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完成建设规划要求	≥95%	95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限	2024年 12月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划实施的直接经济收 益率	≥80%	8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地质公园的保护知 晓率	≥85%	85	8	8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效果	明显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产业发展奖补类项目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0	5.599	5.599	10	100	10	
		0	5.599	5.59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林农亩均增收100元，促进农村劳动力就业200人，其中脱贫户40人，三类人群10人。油茶结果后能给林农带来长期稳定的收入。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套奖补资金	≤5.6万元	5.6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油茶新造进行市级配套奖补面积	≥559.9亩	559.9	15	15	
		质量指标	成活率	≥95%	95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收入	=5.599万元	5.599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200人	2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林分结构，增强生态功能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油茶产业发展满意度	≥95%	95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保护修复专项2024年第一批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85	68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685	68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营造林1.4万亩，其中人工造乔木林0.2万亩，封山育林0.5万亩，退化林修复0.7万亩。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封山育林	=100元/亩	100	5	5		
			人工造乔木林	=900元/亩	900	10	10		
			退化林修复	=650元/亩	65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造林面积	=1.4万亩	1.4	10	10		
		质量指标	面积核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12月31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收入	=685万元	685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560人	56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	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石城县赣江源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项目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7	1,00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07	1007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投资1007万元完成本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湿地生态修复、动物栖息地修复，河滨岸线与边坡修复，强净化型小微湿地建设，湿地监测与管护体系建设，科普宣教与湿地研学系统建设及生态公厕等基本配套设施建设。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资总额	≥1007万元	1007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湿地生态修复	2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强净化型小微湿地建设	1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河滨岸线与边坡修复	1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湿地监测与管护体系建设	1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科普宣教与湿地研学系统建设及生态公厕等基本配套设施建设	1	基本达成目标	5	5	
	质量指标	植被成活率	≥95%	95	5	5		
		按照实施方案进行项目建设通过竣工验收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年度投资计划进度完成项目建设	2025年12月前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丰富生物多样性	≥95%	95	10	10	
			节能减排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制补助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3.216	33.216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政府预算资金			33.216	—	1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编制林地使用及生态修复方案，争取林地使用指标及上级项目资金等。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费用	< 33.216	33.216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争取项目数	≥3个	3	10	10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相关林农收入	≥25万元	2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机会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对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商务发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56	8.5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8.56	8.56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单位招商引资工作，保障此项工作顺利开展，促进我县商务发展。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会人均成本	≤400元/人	4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商协会、机构及企业数	≥25个	25	10	10	
			接待客商、商协会团组	≥15个	15	10	10	
		质量指标	接待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洽谈推进项目总金额	≥0.01亿元	0.01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油茶产业发展示范奖补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64.15	264.1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64.15	264.1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总规模1600亩（包括营造林面积875.5亩，营造林项目外水肥一体化设施面积724.5亩）。实施营造林面积875.5亩（其中高标准化油茶林新造面积512.5亩，低产低效林更新改造123亩，低产低效林抚育改造面积240亩）；建设水肥一体化设施面积724.5亩。项目区人工造林成活率达到85%以上，项目区低产林改造验收合格率不低于90%，林木良种使用率100%。项目实施共带动就业人数390人次，项目区油茶年总产值达到398万元。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产低效林改造	≥1500元/亩	1500	5	5		
			新造油茶林	≥1500元/亩	1500	5	5		
			水肥一体化	≥2000元/亩	20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造油茶林面积	≥512.5亩	512.5	5	5		
			水肥一体化面积	≥724.5亩	724.5	5	5		
			低产低效林改造面积	≥363亩	363	5	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新造油茶林成活率	≥85%	85	5	5		
			低产低效林改造合格率	≥90%	90	5	5		
			林木良种使用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建设任务完成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油茶产业总产值	≥398万元	398	8	8		
		社会效益指标	种植户亩均增收	≥509元	509	8	8		
		生态效益指标	对改善区域生态是否具有一定促进作用	是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6	6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油茶产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石城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1.74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31.74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油茶改造提升第三年抚育、2023年油茶改造提升第二年抚育；建设3个市级油茶改造提升示范基地，单个面积不小于35亩，示范基地油茶林质量显著提升。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产油茶林提升财政补助标准	=25元/亩	25	5	5	
			低产油茶林改造财政补助标准	=50元/亩	50	10	10	
			油茶示范基地奖补资金	=3万元/个	3	5	5	
	产出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提升示范基地面积	≥35亩/个	35	10	1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示范基地建设质量合格率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示范基地当期完成率	≥90%	90	20	2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务工）人数		≥100人	1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示范基地油茶林树体长势旺盛（是否明显）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8	8	
			示范基地油茶林分结构改善（是否明显）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低产油茶改造提升技术服务满意度	≥80%	80	6	6	
总分					100	9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本部门公开“生态护林员补助”、“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三) 2010350 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 (四)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反映应用研究科目下，其他用于应用研究方面的支出。

（五）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2080801 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九）2210201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21105 天然林保护支出：反映专项用于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的各项补助支出。

（十一）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反映自然生态保护款级科目下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二）2130201 行政运行：反映林业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林业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

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2130204 事业机构：反映用于林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十五）2130205 森林培育：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生物质能源建设以及义务植树，生物措施治理水地流失等支出。

（十六）2130206 林业技术推广：反映良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等支出。

（十七）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反映森林经营、利用、森林资源资产、林地保护及权属调处等森林资源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八）2130208 森林资源监测：反映森林资源清查、核查、监测，资源状况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反映用于公益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2130210 林业自然保护区：反映林业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本底调查、管护、试点示范等支出。

（二十一）2130211 动植物保护：反映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支出。

（二十二）2130212 湿地保护：反映天然湿地保护和管

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反映林业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林业刑事、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林业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2130216 林业检疫检测：反映森林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2130219 林业工程与项目管理：反映林业工程及项目的监理、检查验收、效益监测以及规划、可研、项目评估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2130221 林业产业化：反映林业产业化建设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2130223 信息管理：反映林业统计调查、信息数据收集、整理、分析、保存、对外发布以及信息管理系统建设维护等支出。

（二十八）2130224 林业政策制定与宣传：反映林业法规、政策制定及林业宣传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2130227 林业贷款贴息：反映林业贷款的财政贴息支出。

（三十）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反映为预防和扑救、救治森林火灾、林业有害生物灾害、自然水旱灾害等发生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石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我局对 2024 年度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支出、管理的转移支付开展项目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评价，现将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024 年度年初预算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资金 155.65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支出 155.65 元，跟踪期执行数 155.65 万元，跟踪期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组织了项目实施及进行了验收。并对绩效监控结果将逐一认真分析，查找原因，根据不足之处加以调整。

三、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通过 2024 年度低质低效林改造项目补助资金，按时完成了各项工作。通过对服务对象随机调查，林区内群众满意度为 95% 以上，社会群众满意度达 90% 以上。

(二)、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采取多种形式，把适度规模经营奖补政策送到林农手中，把这一惠农政策真正惠之

于民。

（三）、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组织项目实施，在资金拨付中，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四、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对实施项目存在绩效目标偏差的原因较多，主要原因为实施服务对象众多，工作量大，加上部分服务对象长期在外务工，全面核实难度较大，针对这一现象我县将采取多种方式进行面积核实及林农信息核实，力争各项目核实率达100%。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县对绩效自评结果将逐一认真分析，查找原因，根据不足之处制定相关可行的工作方案加以调整，并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按相关程序予以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石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我局对 2024 年度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支出、管理的转移支付开展项目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评价，现将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024 年度年初预算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资金 674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支出 674 万元，跟踪期执行数 674 万元，跟踪期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组织了项目实施及进行了验收。并对绩效监控结果将逐一认真分析，查找原因，根据不足之处加以调整。

三、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通过 2024 年度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补助资金，按时完成了各项工作。通过对服务对象随机调查，林区内群众满意度为 95% 以上，社会群众满意度达 90% 以上。

（二）、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采取多种形式，把适度规模经营奖补政策送到林农手中，把这一惠农政策真正惠之于民。

（三）、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组织项目实施，在资金拨付中，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对实施项目存在绩效目标偏差的原因较多，主要原因为实施服务对象众多，工作量大，加上部分服务对象长期在外务工，全面核实难度较大，针对这一现象我县将采取多种方式进行面积核实及林农信息核实，力争各项目核实率达 100%。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县对绩效自评结果将逐一认真分析，查找原因，根据不足之处制定相关可行的工作方案加以调整，并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按相关程序予以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石城县林业局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 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责职能

石城县林业局（以下简称“林业局”）为石城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1）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林业建设与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制定全县林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林业体制改革；草拟林业有关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2）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实施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实施

林业生态补偿工作。指导林业生态扶贫工作：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全县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3）开展全县林政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审校、报批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木材凭证采伐、凭证收购、凭证运输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省有关法规规章，负责本县征、占用林地的审批管理、林地开发利用和林地流转管理；查处破坏森林、林地资源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等的行政案件，负责公益林、天然林保护管理工作。（4）组织指导全县林产工业生产、多种经营技术改造工作；审批林业基本建设，开发森林旅游，负责全县林产品加工制造、林地花卉等多种经营管理工作。（5）负责全县林业基金的征收、上缴；监督林业基金的管理使用，指导全县国有林场（森林苗圃）基本建设和发展，监督管理国有林业资产，依法负责对全县林区林业公路的管理。（6）负责管理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和湿地资源的保护及合理开发利用；建立珍稀野生动、植物救护机制；负责全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植物检疫工作，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水土保持、农村能源发展、农业综合开发等工作。（7）制定和实施林业生态建设规划、森林资源保护利用规划、湿地保护规划，维

护森林生态安全和湿地生态安全，加强林业生态建设的监督管理；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指导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和林木种苗质量。（8）负责全县林业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指导管理全县林业专业人才培训及林业科技普及推广工作。（9）负责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全县林业企事业单位的森林采伐和林产品加工生产经营中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自然保护区、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等的申报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组织架构及人员情况

石城县林业局内设秘书股、林政资源管理股（县林长办）、造林经营股（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和执法股。编制人数 100 人，其中行政人员 13 人，事业人员 87 人；实有人员 96 人，其中行政人员 10 人，机关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85 人。离退休人员 109 人，遗属人员 15 人。

3. 现有资产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林业局资产总额 4820.1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134.26 万元，固定资产 912.48 万元，

在建工程 637.11 万元，无形资产 136.3 万元；负债总额 1348.97 万元；净资产 3471.18 万元。

（二）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依托项目促发展，加强造林绿化；强化管护保生态，持续抓实林长制，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工作，集中力量抓好林业有害生物除治工作，全面加强野生动植物和古树名木管理，强化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加强林业行政执法；强化自身抓管理，提升林业形象。

（三）当年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着力做好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压实疫情防控责任，坚持“属地管理”原则，把每一株枯死松树按照疫木除治标准全部清除，并就近焚烧处理，加强疫情监测排查及监测预警，开展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宣传及技术培训，做好群防群治。

二是解决国有林场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资金。

三是落实林长制，做好天然林保护、森林资源保护、林业防灾减灾、森林培育工作。

（四）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4 年林业局积极贯彻落实《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根据《中共石城县委 石城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等文件要求，林业局完成了各项绩效工作，

包括申报预算绩效目标等工作，健全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增强支出和效率意识；加强评价结果应用，推进林业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

（五）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林业局 2024 年初预算收入 5310.84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后部门收入为 10260.86 万元。具体收入情况见表 1。

表 1 林业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资金构成表

部门预算收入来源	年初预算数	年中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37.21	4819.23	7856.4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3.63	1087.88	1341.51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2020	-957.09	1062.91
年初结转和结余	542.85	-126.99	415.86
总计	5853.69	4823.03	10676.72

2.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资金使用情况

林业局 2024 年度决算报表所示，林业局 2024 年实际支出 10676.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64.95 万元，占比 12.78%；项目支出 9311.77 万元，占比 87.22%。具体支出情况见表 2。

表 2 林业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按支出性质分类）

单位：万元

类型	年初预算数	年中预算调整		实际预算数	决算数
		调整金额	调整率		

一、基本支出	1386.53	-21.58	-1.56%	1364.95	1364.95
人员经费	1331.04	-20.81	-1.56%	1310.23	1310.23
公用经费	55.49	-0.77	-1.39%	54.72	54.72
二、项目支出	4467.16	4844.61	108.45%	9311.77	9311.77
支出合计	5853.69	4823.03	82.39%	10676.72	10676.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	/
总计	5853.69	5,181.22	/	10676.72	10676.72

按支出功能分类，部门实际收支情况见表 3：

表 3 林业局 2024 年度部门实际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一级科目	二级科目	支出数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676.72	1364.95	9311.7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2.44	202.44	0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应用研究	2.4	2.4	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抚恤	92.9	92.9	0
卫生健康支出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0	0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13	90.13	0
节能环保支出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0	0	0
	自然生态保护	314	0	314
	天然林保护	1725.86	0	1725.86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	0	5
城乡社区支出	土地开发支出	334.4	0	334.4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0.11	0	0.11
农林水支出	林业和草原	6024.06	868.75	5155.31
	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	5.56	0	5.56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60.97	0	760.97
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108.33	108.33	0
商业流通事务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56	0	3.56
其他支出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7	0	1007

3. “三公”经费情况

林业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 30.0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情况见表 4。

表 4 林业局 2024 年“三公”经费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预算金额	支出金额	支出率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6	14.6
3. 公务接待费	(1) 国内接待费	21	15.43
	(2) 国（境）外接待费		
合计	35.6	30.03	84.35%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2024 年，林业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统筹做好了年度日常工作和重点工作。

1.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或本部门年度重点工作。重点工作共 4 项，

分别为：争创国家森林城市工作：纳入“五城同创”总体工作协调推进，已印发《石城县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方案》，完成了《江西省石城县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的招投标工作，落实了编制单位。完成了《总体规划》初稿的征求意见工作，召开森林城市建设总体规划编制汇报会会议。

深入推进“林长制”，落实“十年禁伐”政策：严格森林资源保护，坚决贯彻落实“十年”禁伐政策。扎实推进林长制工作，落实巡林制度；组织开展林长制工作考核；创新林长责任落实机制；完善林业资源源头管理；进一步抓实护绿提质行动；开展林长制专题宣传等活动；开展“抓示范、促提升”活动。

推进麒麟山省级乡村森林公园建设：根据 6+1 建设要求，全面完成了标志性入口、森林休闲广场、特色森林景观区、森林休闲步道、森林生态文化科普与政策宣传长廊及森林公园 LOGO 设计、A 级标准生态公厕建设。

积极开展碳汇交易、林地赎买，争取列入省级林业碳汇、碳中和试点县工作：因缺乏上级指导及技术人员暂无进展，收集最新森林资源二类调查成果，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对符合林业碳汇交易试点的林地进行调查摸底。

2. 年度日常工作计划完成情况

2024 年石城县林业局日常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扎实推进森林资源保护

持续抓实林长制。组织召开总林长会议 1 次，签发总林长令 2 份，县级总林长带头巡林 5 次，县级林长巡林 23 次，解决问题 23 个。强化森林督查图斑整改销号工作，年内完成 43 个图斑调查，5 个违法图斑查处整改。创新建立“林长+检察长+法院院长+警长”协作机制，印发《石城县“林长+检察长+法院院长+警长”协作机制实施方案》，全面提升林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持续加强护林员队伍管理，指导专职护林员按照巡护要求开展巡护。森林防火工作扎实推进。在重要节假日及高火险期间出动无人机进行巡查喊话宣传 120 余架次，发送森林防火宣传手机短信 46 万条，统一印制县政府禁火令 3000 张，防火宣传单 70000 份，各乡镇组织悬挂防火横幅 300 余条，标语 3500 余条，组织圩镇宣传 57 次，校园宣传 42 次。我县深入开展森林防灭火“平安春季行动”，并获得了先进县称号。严惩野外违规用火行为，今年以来全县查处、制止野外违规用火 16 起，行政处罚 11 人，批评教育 5 人，罚款合计 10300 元。组建智能防火系统，安装高清摄像头 6 个，语音播报 18 处，防火宣传牌 30 个；新建生物防火林带 10.8 公里，计 231.7 亩，全力推进 14.15 公里增发国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有效开展。科学编制《石城县 2023—2024 年度松材线虫病预防工作实施方案》，将 2023—2024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纳入县“八大行动”重点项目，多方筹措防控资金 900 余万元，完成零星枯死树除治 3.7 万余株，在重点预防乡镇实施林相

改造，收购及无害化集中处理重点预防区松木 2600 吨，采取打孔注药、直升机喷洒药剂防控措施，注药松树 3.08 万株，飞防作业面积 3 万亩。加强自然保护地修复管理。获得中央预算内资金 904 万元，开展石城县赣江源国家湿地公园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项目建设，实施国家地质公园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全面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严厉打击非法猎捕野生动物行为，联合执法 13 次、出动宣传执法车辆 29 辆（次），出动执法人员 130 人次，监督检查场所 42 处，清理集贸市场 26 场（次），救助野生动物 8 起。积极开展“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宣传活动和“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活动。严厉打击非法占用林地行为。截至目前，查处行政案件 83 起，其中违法占用林地案件 70 起，非法狩猎野生动物案件 5 起，滥伐林木案件 3 起，毁坏林地案件 5 起，案件查处率 96%，案件移送率 100%。

（二）国土绿化稳步推进

完成低质低效林改造面积共 44766.4 亩，占计划任务 44500 亩的 100.6%。其中完成更替改造 4500 亩，封育改造 28035.3 亩，补植改造 7147.1 亩，抚育改造 5084 亩。完成 2023-2024 年度赣江源区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建设 12000 亩，占计划任务的 100%。其中人工造乔木林 2000 亩，退化林修复 7000 亩，封山育林 3000 亩。

（三）推进林业产业发展

切实推进竹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开展竹林抚育工作，对 2259 亩毛竹丰产林和笋竹两用林进行了砍杂、抚育等经

营技术措施，提升竹林经营水平和笋材产出。建设 2 个市级毛竹笋用林示范基地，加大了小松新造雷竹的管理工作，林下森林药材草珊瑚种植面积 283 亩。加强油茶产业建设。出台《石城县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5 年）》发展扶持政策文件。建设 3 油茶示范基地、改造 2 食品坊小作坊。

（四）林业改革深入推进

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不断推进。8 月 23 日，召开石城县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动员大会，《石城县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审议稿）》已通过县深改委会审议。国家储备林建设新突破。出台《石城县推进国家储备林建设工作方案》《石城县国家储备林建设项目林地流转及林木收储方案》，签订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林地流转意向性协议 12 万余亩，获批国家储备林贷款 2.1 亿。国有林场改革持续深化。下发《石城县国有林场绿色发展示范建设实施方案》，积极推进国有林场绿色发展示范建设工作，推动联营山场续签面积 4827.5 亩；争取上级资金 600 万元，建设两条防火道路项目共计 12 公里；加强国有林场科技交流合作，在金华山林场建立中国林科院马尾松碳汇监测点。

（五）全力服务县域发展

确保林地指标要素保障，成立林地要素保障专班，悉心服务全县八大行动攻坚和重大工程项目，争取并解决林地指标 1082.8 亩。目前，争取省、市林业局下达的林地指标 527.3 亩，落实到 15 个项目；申请变更赣州市石城县全域旅游基

础设施项目 6 个，拟解决林地指标 409.9 亩；审批临时使用林地项目 6 个，面积 145.6 亩。2024 年度预计完成争资争项资金 7996.059 万元。

（二）履职效果情况

根据项目年初计划和项目绩效目标具体实施推进，项目工作陆续开展，项目绩效指标按计划实施。

1. 社会效益：无公害防治率，年度指标 91% 以上，实际完成 95% 以上；预防测报准确率，年度指标 90% 以上，实际完成 95% 以上。
2. 生态效益：成灾率，年度指标 3.0% 以下，实际达到 3.0% 以下。
3. 可持续影响指标：有效防控森林灾害，保障森林生态安全，国有林场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增强。

（三）社会满意度

2024 年，根据部门调查问卷统计，社会群众满意度大于 90% 以上。

（四）评价结论

经综合分析与评价，石城县林业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体综合评分 90 分，其中产出指标综合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效益指标综合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满意度指标综合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表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情况

评价内容		分值配置	实际得分	得分率
1	产出指标	40	40	100%
2	效益指标	40	40	100%
3	满意度指标	10	10	100%
综合评分	90	90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完整

2024年，林业局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完整。其中：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不完整，产出指标中三级指标和年度指标值未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和计算，未体现县政府安排的重点工作，未能完整体现部门履职任务；成本目标未编制，生态效益指标产地检疫率未编制目标值。林业防灾减灾未设置满意度指标。

四、相关建议

（一）科学合理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绩效目标设定方面存在的问题，应在符合“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三项基本准则的基础上，通过把握以下几个方面的要求，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质量。

一是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要全面体现林业局部门职能、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相关事业发展规划。建议从部门的法定职能入手，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等，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部门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和业务活动，对重点工作

工作任务进行分解，以此梳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二是及时复核设置的绩效指标，以免发生指标未编制以及未设置目标值的情况。

（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资产管理工作

一是进一步健全并落实财务管理制度，确保会计工作规范化，定期对部门财务管理情况的开展自查工作，及时发现部门财务管理存在的问题，并及时整改，确保监督的经常化、制度化。

二是加强资产管理。严格执行固定资产管理规定，落实每年一次的资产核查工作，按要求形成核查报告上报党组织，确保固定资产账实相符。对于报废的固定资产，及时处置。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政府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